

固定污染源設置操作 及燃料使用許可證審 查流程透明化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廉能透明獎實施計畫

目標：為貫徹本縣清廉施政理念，落實開放政府及永續發展之目標，透過本項活動鼓勵新竹縣政府（下稱本府）各局處暨所屬機關學校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下稱各鄉鎮市公所）致力**研議現行重大業務之透明、便民程度**，藉以建置各機關智慧型政府行政透明化措施，進而保障人民知的權利，**提供民眾監督政府施政管道，結合公民社會力量**，建構本縣為高度廉潔城市之廉政願景

計畫構想及預期效益：

一、「廉能透明」不僅為世界先進國家所致力推動之目標，亦為「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社會參與中主要精神所在，為符合世界潮流並與國際趨勢接軌，爰辦理本項活動。

二、透過本項活動鼓勵本縣各機關推動建置**各類行政透明化措施，擴大民眾參與管道**，讓民眾清楚知道發生什麼事、民眾有疑慮時可以找到主責的單位，民眾可以在政策過程中表達意見與討論，以獲取民眾對各機關施政之信賴。

三、**推動創新增值服務，簡化作業流程，結合永續發展之目標，以提升行政作業效能，建立有效率、負責且透明的制度**，落實「清廉執政」之施政目標。

大綱

1. 措施簡介
2. 興利防弊、外部監督價值
3. 流程標準化及公開化程度
4. 系統(或措施)便捷性、完整性及安全性
5. 民眾使用情形
6. 創新創意作為



措施簡介



目的

1. 依據空氣污染防治法第二十四條第四項及第二十八條第二項規定，公私場所具有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固定污染源，應依法提出固定污染源設置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申請。
2. 為提升機關審查、查核之效率與品質，使固定污染源作業流程資訊透明化，進而達到縮短審查期程、提昇檔案管理層級、減少紙張浪費及提昇民眾滿意度之目的。

固定源許可管理制度

- ▶ 透過許可制度當作法規遵循之整合平台，主管機關藉由事前審查，確保業者於符合各項法規規定之前提下，方能設置及操作。
- ▶ 許可內容係整合空污法相關法規要求，業者可從許可證核定內容瞭解應符合之規定及應盡之義務。



申請與審查流程

1. 指定對象



2. 申請方式

電子
網路
傳輸



寄送
書面
文件



3. 審核機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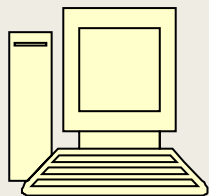
縣市環保局/
委託機關

4. 資料審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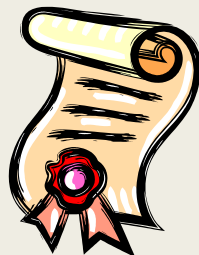


書面審查/工廠現
勘

6. 現場查核



5. 資訊系統核發許可證



核發內容建檔

內容

1. 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系統



進行設置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證申請、試車檢測申報及進度查詢等資訊

2. 新竹縣政府環保局固定污染源雲端資料系統



提供審查意見或許可相關文件上傳作業平台、空氣污染防制法相關政令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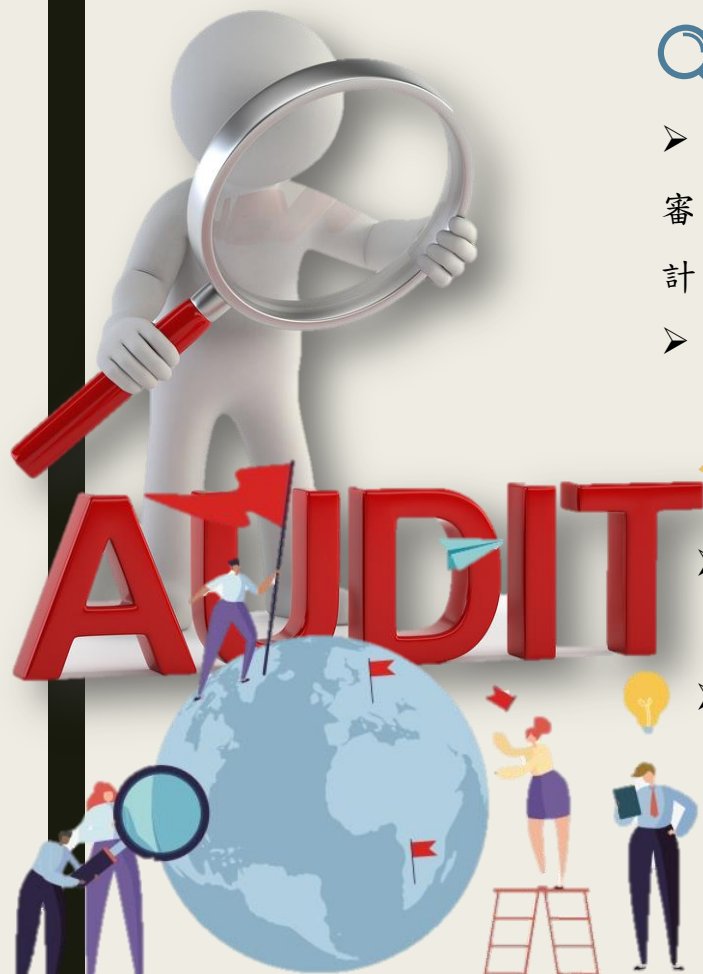
3. 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公開平台



提供一般民眾查詢公私場所、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環境檢驗測定機構查核，並提供線上閱覽及檔案下載等服務

興利防弊 外部監督價值





系統興利防弊

- **三級品管制度**
審查人員→協辦單位之計畫組長及計畫經理→主辦人員→單位主管
- **宣導說明會**：以積極宣導及主動輔導作業取代消極之稽查告發

提升行政效率

- **許可審查原則**：藉由建立一致性與合理性之審查原則與認定標準
- **自我檢核表**：降低公私場所提送許可申請文件資料不全，提供公私場所常見缺漏之佐證資料檢核表，自行確認申請文件之完整性

外部監督價值

- **資訊透明化**：一般民眾於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公開平台得查閱有關公私場所之設置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證及其申報等資料，以強化民眾環境知情權

流程簡易化

- **審查進度透明**：於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系統可即時查詢審查進度
- **落實節能減碳**：以電子化傳輸方式，減少公文往返之繁瑣程序，並減少紙張浪費



資訊公開化程度

- **完整資訊公開**：依據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公開及工商機密審查辦法規定，將公開項目於相關網站上設為公開，以便公私場所查閱
- **公開項目**：
 - 設置及操作許可證、燃料使用之固定污染源申請資料、環保局審查核發後之許可證內容
 - 公私場所委託或聘顧執行簽證、執行業務、檢測之環工技師、專責人員、檢測機構
 - 經空氣污染防治法處分之公私場所、環境工程技師、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環境檢驗測定機構



許可審查原則

藉由建立一致性與合理性之許可申請案件審查原則與認定標準，提供公私場所辦理固定污染源設置及操作許可證申請之依循，同時便於公私場所瞭解本局對於空氣污染管制之規範並依照審查原則制訂之內容，進行相關污染防制設計與規畫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新竹縣固定污染源設置與操作許可證審查原則
(第三版)
目 錄

頁 次

一、目的.....	1
二、審查原則.....	1
第一章 基本資料.....	1
第二章 製程及污染源操作情形.....	2
第三章 原(燃)物料種類、成分及年使用量.....	2
第四章 污染物收集方式.....	4
第五章 污染排放量及排放標準.....	4
第六章 污染防制技術及操作條件.....	7
第七章 排放管道及監/檢測作業規定.....	8
第八章 其它.....	9
三、參考資料.....	10
附件一、局部排氣系統說明.....	12
附件二、揮發性有機物收集效率認定.....	15
附件三、防制設備應設置之監測儀表、紀錄項目及紀錄頻率.....	16
附件四、新竹縣環境保護局道路認養申請同意書.....	21
四、圖與表目錄.....	12
圖1、典型局部排氣裝置.....	12
圖2、氣罩控制性能評估-包圍式氣罩.....	13
圖3、氣罩控制性能評估-外部式氣罩.....	14
表1、局部排氣系統組成單元之功能及設置原則.....	12

自我檢核表

為降低公私場所提送許可申請文件資料不全，整理固定污染源設置或操作許可證申請常見缺漏之佐證資料檢核表，提供公私場所自行確認申請文件之完整性。

固定污染源設置或操作許可證申請常見缺漏之佐證資料檢核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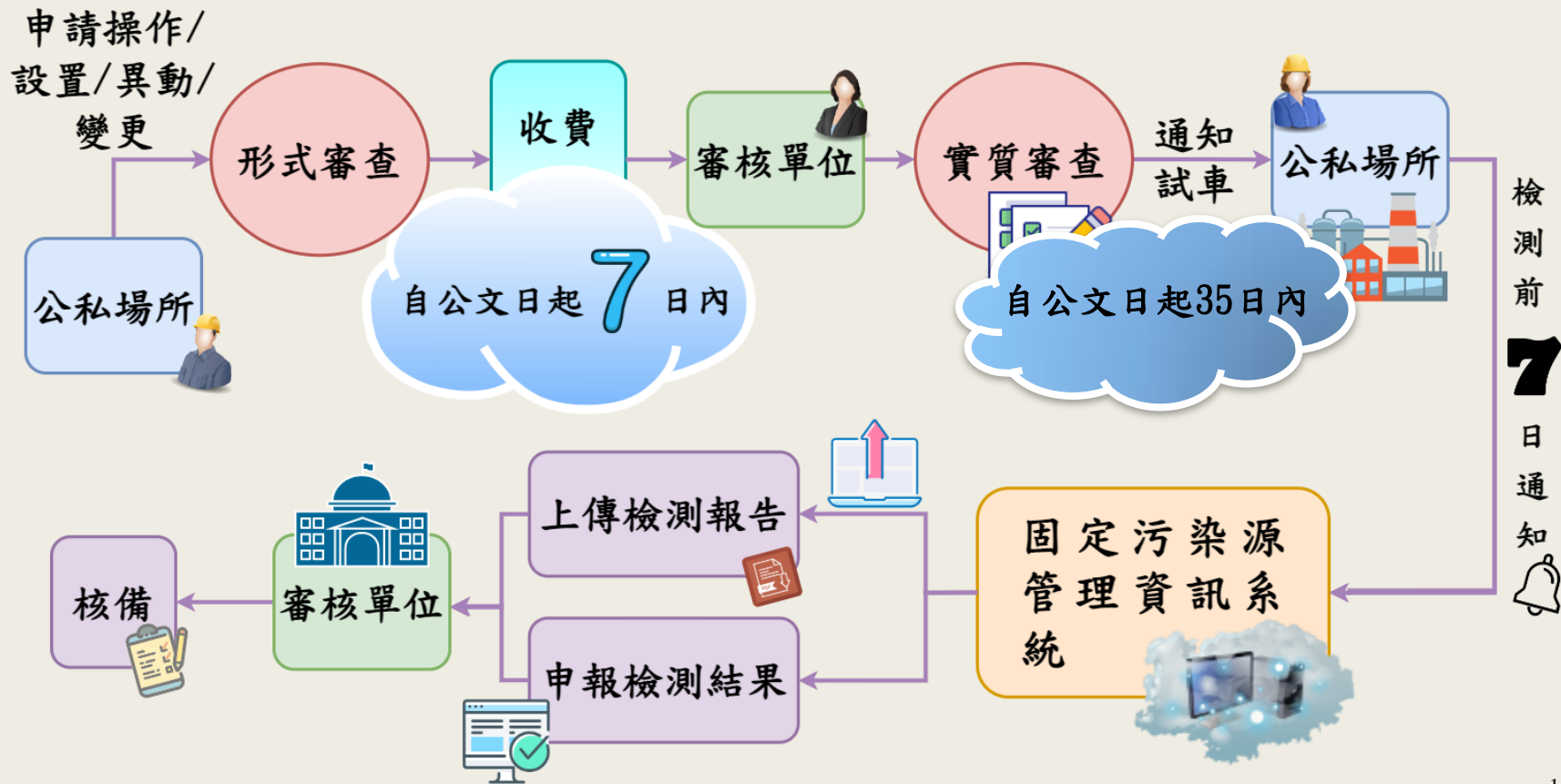
*請自行依本表檢核佐證資料之完整性，填寫完成並備妥相關資料後，併同許可申請文件一併提報。

項次	許可申請表格	對應檢核佐證資料項目	頁次
1.	操作許可證申請檢核表(表 AP-Z)	<input type="checkbox"/> 負責人委託書正本及保證書	
2.	公私場所基本資料表(表 C)	<input type="checkbox"/> 負責人身分證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工廠登記證、公司執照、營利事業登記證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專責人員設置檢核公文及合格證書影本	
3.	公私場所差異對照表(表 AP-D)	<input type="checkbox"/> 變動前後排放量計算過程與結果(應以相同之推估依據計算之)	
4.	公私場所製程資料表(表 AP-M)	<input type="checkbox"/> 原物料及產品之中文版安全資料表(SDS)-近3年更新版本，成份揭露 <input type="checkbox"/> 原物料或燃料成分證明文件(如：煤-購買進口報單、廢溶劑成分、環檢所認證方法之檢測報告書...) <input type="checkbox"/> 異動申請者，檢附近3-5年原(燃)物使用量及產量表	
5.	公私場所廢氣排放量估算資料表(表 AP-G 續一)	<input type="checkbox"/> 排放量計算引用之參數來源(如：檢測報告摘要、公告係數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亂單收集效率計算引用參數之來源，包含：實際風速測位置合理性照片及量測值(抽氣量、實際風速、亂單型式、亂單入口面積、作業機台面積等)	
6.	公私場所廢氣排放量估算資料表(表 AP-G 續二)	<input type="checkbox"/> 屬透氣管對象，檢附透氣管法規符合情形說明表(含現場現況照片)	
7.	公私場所防制設備資料表(表 AP-I)	<input type="checkbox"/> 防制設備構造圖 <input type="checkbox"/> 防制設備功能計算書	
8.	公私場所排放管道資料表(表 AP-P)	<input type="checkbox"/> 採樣孔未符合8D/2D採樣設施規範，應檢附同意設置1.5D/0.5D核備文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認證之採樣平台證重證明(近5年內獨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設置採樣平台說明(採樣孔離作業地面高度、現場現況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管線最近一次檢測報告摘要及採樣當日受測汙染源與防制設備操作紀錄表(倘本次申請有試車之管線，以試車報告資料替代)	
9.	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營利事業登記證或政府機關核發之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登記文件之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營運文件之影本	
10.	原操作許可證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搬運正本	
11.	其他相關得提報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影響評估核准文件有關空氣污染相關承諾部份(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法」者，應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空氣品質模式規範規程證明文件(達「新」(增)設或變更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排放量規模)者，應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計畫書」-空氣汙染物年總許可排放量達一定規程者 <input type="checkbox"/> 廢棄物再利用同意證明文件(含流程圖)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縣空品區柴油車輛自主管理事項簽署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撰寫單位及撰寫人員基本資料表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氣污染突發事故緊急應變措施計畫書核備函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污染源資訊管理系统」電子網路傳輸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污染源雲端管理系统」上傳	

流程標準化 公開化程度



流程標準化



訊息完整性及訊息即時性

➤ **完整性**：於新竹縣政府環保局固定污染源雲端資料系統可完整查詢審查時間及審查意見

➤ **即時性**：於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系統可即時查詢審查進度

新竹縣政府環保局固定污染源雲端資料系統

系統公告

相關政令宣導

發布日期	標題
2022/05/16	[檔案]1110516空品惡化會議簡報(請111.07.01前重新提送計畫書)
2022/05/13	[檔案下載] 固定污染源空氣品質惡化應變防制計畫撰寫及應變防制措施說明會相關資料
2022/05/09	[檔案]1110505空氣污染防制專責單位或專責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修正草案
2022/04/11	[檔案]111年新竹縣固定污染源風險管理計畫相關表單
2022/03/23	[問卷]公私場所餐飲業調查表
2021/10/03	[檔案]110年許可審查原則第三版
2021/10/03	[檔案]110年許可審查原則第三版修正條文對照表
2021/09/23	[檔案]110許可說明會-法規說明0915
2021/09/23	[檔案]1100927法規符合度現場查核要點說明(0913修正)
2021/09/23	[檔案]2021許可審查原則說明會議(110.09.1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Executive Yuan, R.O.C.

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系統

位置： 首頁 | 申請 | 申報 | 查核管理 | 權限管理 | 查詢系統 | 登出

位置： 首頁 | 申請 | 申報 | 許可管制系統 | 許可開辦申請

線上申請列表查詢成功

申請進度查詢

線上申請列表 查詢 列出全部 包含今日「更新完成」資料，若要查詢昨天(含)以前「更新完成」的名單，請輸入查詢條件

管制編號	專家編號	工廠名稱	製程編號	製程名稱	申請類別	原許可證書字號	申請日期	完成補件日期	申請狀態	審查狀態 (申請編號收件日期)	更新資料	申請資料
				其他合成樹脂或塑膠製程	操作-許可證內容異動重新申請		2022/05/17 上午 09:32:11		完成申請	完成申請 目前無符合之許可申請編號，請輸入許可管制申請證資料	更新	下載
			MO1	鋼鐵氬氣產生程序	操作-許可證內容異動重新申請		2016/09/12 下午 02:57:26		補件中	駁回申請 (J050128 / 2016/09/12)	更新	
			MO2	鋼鐵汽電共生程序	設置-新增(設)(配置)		2015/05/11 下午 01:15:22	2015/11/27 下午 10:05:31	完成補件	駁回申請 (J041012 / 2015/05/11)	更新	



系統(或措施)
便捷性、完整性
性及安全性



01

系統便捷性

新竹縣政府環保局固定污染源雲端資料系統、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系統、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公開平台皆可於**搜尋引擎查詢**及新竹縣政府環保局網站進行連結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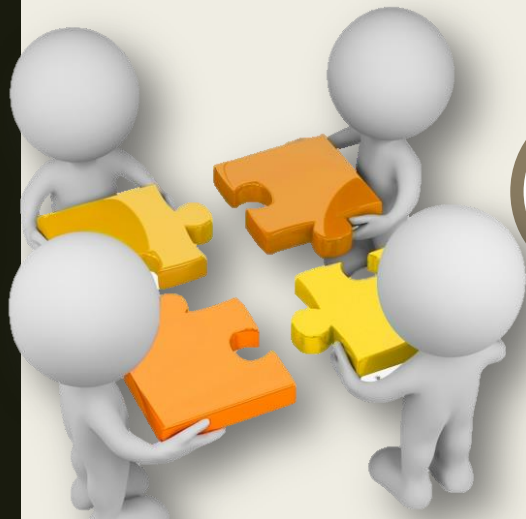
系統完整性

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系統提供**線上申辦功能**，新竹縣政府環保局固定污染源雲端資料系統及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公開平台提供**輔助查詢功能**

03

系統安全性

1. 重要的資訊**僅能由經授權的使用者所存取使用**，而且限制未經授權的資訊傳輸與使用
2. 未經授權的使用者不得以不完整或不正確的處理方式來更改資訊
3. 經授權的使用者在任何時間都能夠存取資訊



民眾使用情形





A

每年約有250至300件固定污染源設置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證申請案



B

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系統每天約有100至120人次使用



C

新竹縣政府環保局固定污染源雲端資料系統每天約有50至70人次使用



D

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公開平台目前已達176,584瀏覽人次



E

固定污染源管理資訊公開平台設有意見信箱，提供意見回饋機制



創新創意 作為





審查原則與 認定標準

提供公私場所辦理
固定污染源設置及
操作許可證申請及
相關污染防制設計
與規劃之依循

常見缺漏之佐 證資料檢核表

提供公私場所自行
確認申請文件之完
整性，降低許可申
請文件資料不全的
退件率

固定污染源雲 端資料系統

提供相關文件電子
化作業平台，提升
行政效率並落實節
能減碳，且根據使
用回饋改善系統

固定污染源管理 資訊公開平台

一般民眾透過固定
污染源管理資訊公
開平台，可輕鬆查
詢固定污染源相關
資料

感謝聆聽

